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概無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任何股本或債務證券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或淡倉而(a)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董事被當作或視作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b)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記入該條所指之登記冊;或(c)須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

購股權

根據本公司採納之購股權計劃之條款,董事會可酌情向本集團之僱員(包括本公司之執行董事)授出購 股權以認購本公司之股份。

期內,概無未行使購股權,於期內亦無授出或行使購股權。

主要股東之權益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據董事所知,以下股東持有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或淡倉而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之條文向本公司披露,或須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登記冊;而該股東乃直接或間接持有附帶投票權可在一切情況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股東大會上投票之任何類別股本面值5%或以上或擁有該股本所涉及之任何購股權:

姓名	附註	所持 股份數目	股本百分比
Keenlead Holdings Limited			
(建領控股有限公司)	1	120,212,256	42.03%
馬曉玲小姐	1	120,212,256	42.03%
中國未名投資(香港)有限公司	2,3	32,000,000	11.19%
中心發展有限公司	2,3	32,000,000	11.19%
中立國際有限公司	2,3	32,000,000	11.19%
中國未名集團有限公司	2,3	32,000,000	11.19%
陳達成先生	2,3	32,000,000	11.19%
Shenzhen Venture Capital	2,3	32,000,000	11.19%
(BVI) Company Limited			
梅健先生	2,3	32,000,000	11.19%
張閩龍先生	2,3	32,000,000	11.19%

附註:

1. Keenlead Holdings Limited (建領控股有限公司)之全部已發行股本乃由馬曉玲小姐全資實益擁有。